## 药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公告（一）

### 发布时间：2023-04-04文章来源：浏览次数：5035

各位考生：

根据《赣南医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及录取办法》及我院招生复线工作进展情况，现将我院调剂（一）专业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接受调剂专业及缺额计划数

|  |  |
| --- | --- |
| **专业、研究方向** | **缺额计划** |
| 100700 药学 | 5 |
| 086000 生物与医药 | 10 |

**联系方式：杨老师，0797-8169775，522734272@qq.com。**

**二、调剂基本条件**

1. 初试成绩符合《赣南医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分数线》。

2. 符合《赣南医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其中，调入“100700药学”专业考生一志愿报考专业须为1007药学、1055药学、1008中药学、1056中药学，调入“08600生物与医药”专业考生一志愿报考专业须为0860生物与医药、0836生物工程、085409生物医学工程、0856材料与化工、0805材料科学与工程、0817化学工程与技术、0831生物医学工程、0832食品科学与工程。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三、调剂名单确定

在满足调剂基本条件的情况下，对在同一时段，申请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照考生初试成绩总分择优确定复试资格名单，调剂差额比例为200%（小数部分按1计），最后一名考生出现重分的情况下一并列入。

四、**调剂程序及要求**

1．所有调剂考生务必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写调剂志愿进行网上调剂，未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调剂的考生，调剂无效。

2. 调剂系统开通时间：4月6日00:00，调剂系统关闭时间：4月6日14:00。系统关闭后我院将对申请调剂的考生材料和网上信息进行审核，如果符合我院要求，会在考生报名的36小时内在网上发送复试通知。如果36小时后未收到我院复试通知，可改报其它志愿。

3. 收到复试通知的考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登陆调剂服务系统确认是否参加复试，逾期未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调剂资格，我院将撤销其复试通知，递补其他考生。

4. 被我院“待录取”的考生，学院将发送“待录取”通知，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接受待录取，逾期未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待录取资格，学院将撤销其待录取通知，递补其他考生。

5. 我院将根据招生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更新相关专业调剂信息，请考生及时关注。

6. 考生需对所有填报信息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复试资格。

五、调剂复试内容和形式

1. 调剂复试内容按《赣南医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及录取办法》执行。

2. 复试方式：线下现场复试。

六、复试安排

复试时间安排将通过研招网复试通知告知考生。

七、奖助政策

1．设立国家助学金，助学金标准为每生每月600元，一年按10个月发放。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不含定向就业研究生。

2．设立国家奖学金，奖励金额为每生20000元。

3． 设立江西省政府奖学金，奖励金额为每生10000元。

4. 设立学业奖学金，实行全覆盖。其中省级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8000元，奖励比例为40%；校级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为一等奖学金每生每年5000元，二等奖学金每生每年3000元，三等奖学金每生每年2000元，奖励比例各为20%。

5. 设有各类社会奖助学金，在校研究生可按相关评选办法参评。

6．设立研究生“助教、助研、助管”岗位，按月发放津贴。